

证券代码：836399

证券简称：汇春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200,000,000	145,999,000	-
合计	-	200,000,000	145,999,000	-

(二) 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预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将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庄吉林、庄腾飞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公司将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